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司第九届监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召开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 一、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二、 经审阅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该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经审核同意董事局编制的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 三、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四、 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议案。
- 五、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自我评价的意见。
- 六、 2017 年第 1 季度报告全文、摘要。
- 七、 对董事局关于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专项说明的意见：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局已对所涉及的事项作了说明，经监事会审查，同意董事局对该事项所作的说明。

上述决议第 1 项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 0 一 七 年 四 月 二 十 七 日